**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需求询价公告**

**一、各供应商根据询价公告要求报价。**

**二、报价需按照后附要求格式报价，对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进行逐条备注，如“无差异”或“有差异，差异是”。本次询价为确定预算需要，非正式采购，技术要求为初步要求，最终以正式发布招标公告的技术要求为准。**

**三、需求公告时间2024年7月12日至2024年7月18日17:30止**

**四、报价（需盖章PDF或图片电子版，按照后附报价格式要求）发送：sjk806@163.com，报价邮件名称和文件名称需写上《XXXX公司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XXXXXX报价表》。**

**五、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采购联系人：陈老师023-88860001,技术联系人:冉老师15213646007。**

 **种植导板设计虚拟仿真教学系统采购项目**

|  |
| --- |
| 报价单位名称：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报价品牌： 型号： 产地：  |
| 报价产品**生产商**企业性质： （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 报价： 元（总价，附分项报价表），质保期 年，报价需含货物、人工、培训、运输、税费等全部费用。 |
| **项目技术及要求** | 响应情况 |
| 见附件 |  |

**备注：供应商还需提供投标产品成交记录:合同扫描件/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公示结果网络链接及截图均可,能从中看出投标产品型号配置等信息。**

**附件：**

**技术/服务要求**

|  |  |
| --- | --- |
| **序号** | **技术/服务要求** |
| **1** | 神经管标记，学生可通过多截面CT标记神经管位置，最终生成两侧两条三维的神经管。神经管位置标记与预定位置偏差越大扣分越多。 |
| **2** | 上下颌分开，对三维头颅中的上颌和下颌进行切割，切出上下颌两个部分。上下颌切除应包含预定范围的部分，多切或者少切扣除相应分数。 |
| **3** | 牙冠调节，通过鼠标调节三维牙冠在三维可旋转口腔内的空间位置、大小、轴向。调节关键点：前后牙齿接触，轴向标准。达到较好的咬合程度。分别判断牙齿的大小、轴向和位置与预设的标准差。（提供系统截图） |
| **4** | 种植体选择，用户可使用测量工具通过鼠标拖拽对牙槽骨量进行测量，从而选定需要的种植体。系统提供不少于10种常用型号的三维种植体。（提供系统截图） |
| **5** | 对于病例有最佳选择的一个或多个选项。选择合适的种植体不扣分，选择相差不多的扣当前步骤一半分，选择相差较多的当前步骤不得分。 |
| **6** | 种植体摆放，调节种植体空间位置与轴向，应与牙冠位置匹配，不能距离神经管太近、不能距离旁边牙槽骨太远。（提供系统截图） |
| **7** | 生成三维导板，选择前后包含几个牙位，延申范围应当适中。对于延申过多或者过少都扣除响应分数。 |
| **8** | 开窗，用户可选定开窗个数及位置。开窗过多会导致导板强度不高，开窗过少不能看到和牙齿的匹配度。此处系统预设相关标准与用户数据对比。 |
| **9** | 最后播放导板用于患者口内的动画。 |
| **10** | 系统包含不少于10种口腔种植常用工具三维虚拟器械的介绍，包括但不限于：口镜、种植手机、组织剪、上颌窦粘膜玻璃器、种植探针等。（提供系统截图） |
| **11** | 可模拟三维虚拟人物在三维虚拟诊室中的沉浸感体现。（提供系统截图） |
| **12** | 标准数据在开发收尾阶段，由老师操作一遍作为标准答案。后期用学生的操作数据与标准数据做对比形成过程得分。 |
| **13** | 系统不固定设计流程，用户可自由操作，流程先后顺序不对扣除相应分数。 |
| **14** | 老师可后台收集查看班级所有学生的成绩。 |
| **15** | 程序包应当简单便捷，方便在学生电脑中运行。程序包体不大于800MB。 |
| **16** | 程序具备外设硬件接口，后期具备接入硬件手柄代替鼠标设计导板的功能。 |

#  **商务要求**

##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1.1交货期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由于中标人原因每超过1个日历日赔偿采购人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延期费。

1.2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验收方式

1.3.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1.3.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投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1.3.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3.3.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1.3.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1.3.3.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1.3.3.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1.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1.5.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1.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1.7.产品包装材料由投标方自行处置。

## 二、报价要求

2.1.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培训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产品质量保证期**

3.1.1.投标人应明确承诺：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达到 五 年。

3.1.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1.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3.1.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3.1.5.投标人提供的商品若包含硬件产品，必须是原装封装的全新出厂产品，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医疗卫生行业标准、产品质量标准。**提供硬件产品须为3个月内生产新产品。**

**3.2.售后服务内容**

3.2.1.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3.2.1.1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3.2.1.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售后服务人员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重大紧急情况3小时内应到位）。

3.2.1.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投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3.2.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3.2.2.1质量保证期过后，投标人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3.2.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投标人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投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不超过原中标价的6%。

3.2.2.3质保期后终身免费上门维修。

## 四、付款方式

1.中标通知发出后，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2.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到账并收到乙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95%；

3.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退还手续；

4.乙方在质保期满且维保义务妥善履行完毕后，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经甲方确认付款金额后，乙方再次提交确认金额的书面付款申请，甲方自收到该申请书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培训

投标人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投标人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